

以斯拉記-第七章

神興起所羅巴伯歸回耶路撒冷重建聖殿，藉耶和華的恩典及屬靈領袖與會眾的努力，聖殿建造工程終於完成。耶和華又興起另一位屬靈領袖以斯拉，帶領第二批聖民回歸，並重整民族的屬靈、信仰、道德生活。從聖殿建好到以斯拉歸回，相隔了57年，當時，猶太人與撒瑪利亞人的關係繼續惡化，部分猶太人更隨從他們的風俗，如異族通婚、攙雜異族的信仰等。外在的聖殿雖已建好，但內在的聖殿，即聖民的信仰及道德生活仍未重整，耶和華於是激動以斯拉歸回，重整百姓的生命。

以斯拉的家譜追溯至亞倫名下，他是西萊雅的兒子，即被擄前被殺的大祭司西萊雅の後裔。經文形容他是一個文士，有兩個意義，文士是指他在官中有一個官職，即宮廷書記。文士亦指他精通耶和華的律法，善於教導。以斯拉專心研究和遵守律法，又教導以色列人遵守，律法遂成為猶太教「安穩的釘子」，聯繫詮釋與教導，成為猶太拉比釋經法「米大示」的楷模。

埃及曾於主前460至454年期間背叛波斯，當時波斯王與七個顧問組成最高的參謀機關，代表波斯國最高的行政體系。他們通過差派以斯拉回猶大，教授神的律法及安定子民的心，認為有助於巴勒斯坦的穩定。亞達薛西王採取宗教寬容政策，期盼各地子民為他們父子，向本土的神明求平安，故諭旨顯得很慷慨，並且有兩個目的，在政治上收買人心，安撫子民，另外，在宗教上期盼以色列的神能祝福王及眾子的平安。

亞達薛西王授權以斯拉可以在當地委任官長及審判官，要求他們以猶太律法薰陶子民，惟不能抵觸波斯的法律，令子民反對政府。可見以斯拉有雙重職務，要政教合一，安撫子民順從波斯政府的政令。大利烏王曾降旨埃及總督聚集賢能的人，使其律法盡量符合波斯的法律，從古列至亞達薛西都貫徹這治國的策略，這包括宗教與政治。

以斯拉是官吏、祭司和經學家，他盡忠工作，故得波斯王和七位顧問的信任，被任命帶領以色列民歸回猶大，協助波斯在耶路撒冷的治國策略。因著他在各方面的職分上有良好的表現，亦被耶和華所揀選，成為以色列民的屬靈領袖。今天，我們能否在職場、家庭、社會上有良好的表現，不單被社會、同事及身邊的人所認同，又被神的信任及揀選，在教會中服事神，就像以斯拉一樣，成為一個橋樑，讓信仰與生活彼此結連，亦將信仰在生活中踐行出來，將神所賜的恩賜運用在教會上，承擔神所交託的使命，而不是將信仰與生活分割，信仰帶不進生活圈內，亦不能向身邊的人展現到信仰的內涵，只能在星期日的教會群體中才會展現出粗淺的信仰特質，永遠只做一個星期日的信徒，不願意離開安舒區去接受信仰的考驗。